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臺中市政府 函

地址：40701臺中市西屯區臺灣大道3段99號

承辦人：王薇凱

電話：04-22289111分機65501

電子信箱：caper7799@taichung.gov.tw

受文者：本府都市發展局都市更新工程科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6年10月12日

發文字號：府授都更字第1060218004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主旨（本文附件請至附件下載區(<http://odisattch.taichung.gov.tw/>)下載，識別碼為：BP7CU4)

主旨：檢送本府106年9月29日召開「臺中市政府都市更新及爭議處理審議會」106年第3次會議紀錄1份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倘對本次發送會議紀錄內容，認有誤寫、誤繕或其他類此之顯然錯誤者，請依行政程序法第101條及第106條等相關規定，於文到5日內提出書面意見送本府彙辦。

正本：林主任委員陵三、黃副主任委員景茂、王副主任委員俊傑、林委員宗敏、何委員彥陞、巫委員哲緯、張委員梅英、劉委員曜華、顏委員秀吉、黎委員淑婷、宋委員名晰、陳委員岳嶺、邱委員財源、陳委員人忠、黃委員郁文、翁委員文德、鄭委員明仁、謝委員靜琪、呂委員曜志、張委員治祥、東采建設股份有限公司、台中市西屯區西屯段2439地號等29筆土地都市更新會、瑞銘工程顧問有限公司

副本：本府都市發展局都市設計工程科(含附件)、本府都市發展局建造管理科(含附件)、本府都市發展局城鄉計畫科(含附件)、本府都市發展局都計測量工程科、本府都市發展局秘書室(研考)(含附件)、本府都市發展局都市更新工程科(含附件)

電文
交 10:43
2017-10-13
章

都市更新科 收文:106/10/13



361060178114 無附件

柒、提案討論：

審議案

(一) 東采建設股份有限公司申請「擬訂臺中市東區練武段 1107 地號土地都市更新事業計畫案」。

決議：本案更新公益性、規劃合理性、所有權人意見整合、共同負擔費用提列、停車空間設置、建築法令檢討、綠化規定檢討、低碳專章檢討等議題尚待釐清，請實施者依委員及出列席單位意見補充修正事業計畫書後，由業務單位簽請成立專案小組審查，釐清上開事項後，再提送本會審議。

(二) 臺中市西屯區西屯段 2439 地號等 29 筆土地都市更新會申請「臺中市西屯區西屯段 2439 地號等 30 筆土地都市更新事業計畫案」。

決議：本案更新單元範圍尚有不同意戶，請申請人再加強溝通，俾使本案順利推動。另有關本案更新公益性、規劃適法性、更新單元範圍合理性、容積獎勵等事項，請實施者依委員及出列席單位意見補充修正事業計畫書後，由業務單位簽請成立專案小組審查釐清以上事項後，再提送本會審議。

(三) 臺中市政府都市發展局申請「擬定臺中市大里菸葉廠周邊更新地區都市更新計畫案」。

決議：都市更新計畫同意照案通過。

(四) 臺中市政府都市發展局申請「擬定臺中市大里杙周邊更新地區都市更新計畫案」。

決議：都市更新計畫同意照案通過，建議優先整

建及維護地區後續本府得優先補助。

(五)臺中市政府都市發展局申請「擬定臺中市太平庄
周邊更新地區都市更新計畫案」。

決議：都市更新計畫同意照案通過，建議優先整
建及維護地區後續本府得優先補助。

捌、臨時動議：

審議案

(一)訂定「臺中市都市更新事業計畫申請綠建築容積
獎勵作業要點」。

決議：本案請業務單位依委員意見修正後提下次
會議討論。

玖、散會：下午5時10分。